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楊家瑋
電話：02-27256354/1999轉6354
傳真：02-27205660
電子信箱：edu_rd.24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0831114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7571417_108311141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「108年度教育部
全國優質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分享研習會實施計畫」1份，
本局同意貴屬人員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8年11月12日臺教師（二）字第1080164592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教育實習，並增進教育實習效
能，教育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於108年11月26日（星期
二）上午9時20分至下午2時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德校區
白沙大樓5樓國際會議廳辦理分享研習會。
- 三、本次研討主題：
 - （一）推廣優質教育實習指導、輔導及實習作為。
 - （二）強化師資培育之大學實習指導教師、教育實習機構之實
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學生間的三聯關係。
 - （三）分享教育專業發展作法、教學活動設計與教育實習規

大佳國小 1081126



RHAA1083007050

劃。

四、本次研習會邀請108年度教育實習績優獎得獎人分享教育實習經驗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4小時。本研習會開放現職教師、師資生（含實習學生）自行報名。

五、旨揭計畫電子檔業公告於「教育實習績優獎」網站

（<http://eii.ncue.edu.tw/practice/>）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項下，請逕至該網站下載運用，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專案計畫助理莊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4-7232105分機 1113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

